

教育部委託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提報鑑定工作說明會 實施計畫

一、依據：依教育部依據教育部 108 年 12 月 31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80169135F 號函 109 年度臺中鑑輔分區推動特殊教育工作實施計畫

辦理。

二、目的：

- （一）增進大專院校資源教室輔導人員瞭解特殊需求學生鑑定教育需求評估資料蒐集方式，以協助各校新提報個案之鑑定。
- （二）增進大專院校資源教室輔導人員瞭解特殊教育通報網鑑定 E 化系統之使用。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

四、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五、辦理日期：109 年 2 月 17 日(09:00-12:10)

六、辦理地點：本校忠毅樓 2 樓 M213 演講廳

七、參加對象：

- （一）參加資格優先順序：臺中大專院校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優先。
- （二）研習人數預計 30 人，報名未滿開放跨區報名，依報名先後依序錄取。

八、報名辦法：請連結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研習報

名→大專特教研習→研習名稱：「大學辦理大專校院特

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特殊教育研習-臺中區 108 學年度

第 2 學期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提報鑑定工作說明會」。

九、報名日期：109 年 1 月 13 日至 109 年 2 月 15 日止。

十、注意事項：

- （一）本研習須簽到、退；全程參加者，將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後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檢閱時數。
- （二）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

十一、研習課程

日期	星期	時間	研習課程	主持(講)人	備註	
109 年 2 月 17 日	星期 一	0830-0850	報到	黃郁茗、陳思瑜		
		0850-0900	開幕式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特殊教育中心 王欣宜主任		
		0900-1030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提報鑑定 流程說明	黃郁茗、陳思瑜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提報鑑定 流程說明	黃郁茗、陳思瑜		
		1210-1300	綜合座談	黃郁茗、陳思瑜		

十二、交通資訊：

1、研習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中市民生路 140 號)忠毅樓 2 樓 M213 演講廳

2、校內地圖：

